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城發展
FUTURE
HOLDINGS

Future Land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30)

內幕消息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內幕消息條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10B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三月四日、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刊發之公告。新城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新城控股」，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01155））擬透過非公開發行（「非公開發行」）向不多於10名承配人（包括富域發展有限公司，新城控股之現有股東，並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發行不多於405,549,626股新股，以籌集不多於人民幣38億元。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審核委員會審核通過非公開發行（「證監會通過」）。

新城控股已就證監會通過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在上交所網站登載標題為「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獲得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審核通過的公告」之公告，該公告副本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可供下載。

新城控股根據適用的中國證券法律及法規向上交所公佈進一步資料後，本公司將根據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由於非公開發行須待達成若干條件方告完成，據此擬進行之非公開發行不一定能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振華

中國，二零一六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王振華先生、呂小平先生、陸忠明先生、劉源滿先生及陳偉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曉松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華康先生、朱增進先生及鍾偉先生。